

2020年IAAF標籤認證路跑賽規範

2019年7月25日公布

「IAAF標籤認證路跑賽」為聚集世界上頂尖馬拉松及路跑賽之計畫。IAAF標籤認證於賽事組織中有高標準，完全適用IAAF競賽規則、政府機構對活動之支持及對反禁藥之實質支持。就大型賽事，標籤賽代表了安全及跑者經驗之高標準。最重要的是，標籤認證類型化精英賽為銅至白金。

2020年「標籤路跑賽」將由以下分配：

- 符合2019年之標籤賽事；且
- 接受現行規範，包括標籤認證費用及運動員分擔（見以下財務義務），即舉辦2020年標籤賽之能力。

故本文件亦定義於2020年須滿足以於2021年取得標籤認證之標準。

申請程序及時程表

我們僅接受曾於申請日前舉辦過至少兩場（超過其申請之距離）的賽事者之申請，亦即，僅可於第三場賽事申請標籤認證。新申請標籤認證之賽事必須於第一年自銅標籤認證開始。

只有至少連續3年（2017-2019年）取得金標籤認證之賽事才能申請白金標籤認證。

申請之接受或拒絕由IAAF全權決定。

以下種類之賽事可申請標籤認證：

- 超過以下世界紀錄承認之正式距離之賽事（見IAAF比賽規則第261條）：5公里 – 10公里 – 半馬 – 馬拉松。
- 超過標準或非標準距離之「經典賽」。

於2020年應有四種標籤認證：白金、金、銀、銅。

於2019年已達成或預期達成標籤認證標準之賽事主辦單位，不論2020年之賽事日期是哪一天，皆應於**2019年9月15日申請**。2019年賽事尚未舉行之主辦單位之申請將暫時被考慮，而繳交賽後報告給IAAF以完成申請之期限嚴格限制為賽後30日。

定於2020年1月1日至9月30日舉行之標籤賽日期將於**10月14日**公布。2020年之年度計畫將於2020年1月下半月完整公布。

資助賽外運動禁藥檢測計畫之財務義務

標籤費

所有標籤認證比賽皆以給付「標籤費」作為接受IAAF標籤認證之條件，其將為資助塞外期間禁藥檢測基金。2020年之標籤費如下：

| | 白金 | 金 | 銀 | 銅 |
|--------|------------|----------|----------|---------|
| 馬拉松 | \$66,667美元 | \$15,000 | \$10,000 | \$5,000 |
| 任何其他距離 | \$20,000 | \$10,000 | \$5,000 | \$2,500 |

(單一性別比賽之金額減半)

運動員之貢獻額

除以上費用外，2020年賽事中前5名選手之公告獎金（扣除任何罰款及稅額前）應有1.5%之徵收額。本稅款代表基金中之「選手貢獻額」。2020年賽事之獎金必須於標籤認證申請中揭露，且徵收額應由賽事主辦單位直接給付IAAF。

IAAF將於2019年10月就2020年1月至9月之路跑賽之標籤費及獎金徵收額開立請款單給賽事主辦單位，並於2020年1月開立2020年10月至12月之賽事。標籤認證將僅於收受繳款後發放。所有請款單應於請款單日期後30日內到期。IAAF保留隨時因未遵守以上財務義務撤回標籤認證並將賽事自2020年標籤賽年曆中移除之權利。

就2020年舉辦之白金標籤賽，作為「選手貢獻額」之一部分，選手出場費之總額之1.5%將為徵收額。徵收額將由賽事主辦單位直接給付IAAF。IAAF將於其2020年賽後就安排請款及出席費徵收額付款個別聯絡賽事主辦單位。

菁英組：2020年之要求

白金標籤賽應每一性別各有至少有**3名白金級選手**及至少**4名金級選手**（或以上）以真誠努力完賽。

金標籤賽應每一性別各有至少**4名金級選手**（或以上）及至少**3名銀級選手**（或以上）以真誠努力完賽。

銀標籤賽應每一性別各有至少**5名銀級選手**（或以上）以真誠努力完賽。

銅標籤賽應每一性別各有至少**5名銅級選手**（或以上）以真誠努力完賽。

選手於2020年之「標籤資格」、白金及金級選手賽外藥檢登錄名冊

2020年對路跑賽選手之擴大賽外藥檢登錄名冊（RTP）實施。該等選手將參與AIU之賽外運動禁藥管制檢測。所有白金標籤等級及金標籤等級選手皆屬該檢測對象。

白金標籤等級選手之數量限於每一性別**25名**。

金標籤等級選手之數量將於**10月15日**依據2020年之標籤認證路跑賽之總數及組成及依選手賽外藥檢資金狀況決定。

附註：依據2019年賽事之數量及組成之可能預測為，除每一性別25名白金級選手外，100-130名金級選手。

選手2020年之資格將依其於IAAF排名之狀態決定。選手可使用其資格橫跨參與所有距離賽事，不論其如何取得之。

白金標籤賽事（每一性別25名選手）

- 第一輪（依2019年10月15日週二之世界排名）：
 - 「馬拉松」賽事組別之前14名
 - 「路跑」賽事組別前3名（除已自馬拉松賽事組取得白金資格之選手）
 - 「10,000公尺」賽事組別第1名（除已自「馬拉松」及「路跑」賽事組取得白金資

格之選手)

- 第二輪 (依2020年1月28日週二之世界排名)：
 - 「馬拉松」賽事組別之前4名中尚非白金級選手者
 - 「路跑」賽事組別前2名中尚非白金級選手者
 - 「10,000公尺」賽事組別第1名而尚非白金級選手者

金標籤賽事 (選手數量待定)

- 第一輪 (依2019年10月15日週二之世界排名)：
 - 「馬拉松」賽事組別之前70名 (除已取得白金資格之選手)
 - 「路跑」賽事組別前15名 (除已取得白金資格及已自「馬拉松」賽事組取得金資格之選手)
 - 「10,000公尺」賽事組別第1名 (除已取得白金資格及已自「馬拉松」及「路跑」賽事組取得金資格之選手)
- 第二輪 (依2020年1月28日週二之世界排名)：依基於填滿10月15日決定之名額所需並保持第一輪每賽事組別之比例 (「馬拉松」組別14名、「路跑」賽組別3名及「10,000公尺」組別1名)。

附註：賽事組別規定請見田徑協會官網世界排名積分制規範 (World Ranking)

白金標籤與金標籤等級選手之經紀費

符合白金標籤或金標籤資格選手之國際田總認證經紀人 (AR) 將於給付「AR分擔額」 (白金級選手為1,000美元、金級選手為500美元) 後接受聯絡並詢問以確認選手之資格。如AR拒絕給付AR分擔額或選手因任何其他原因而不符資格，則選手不能取得該資格，而該資格將被分配給次一順位之選手，直至額滿為止。

如選手無AR，則將就給付費用直接連絡選手。

銀級資格 (僅有一輪於2019年10月15日週二。自動分配而不需確認或付款。)

每一性別：

- 任何於「馬拉松」賽事組別中排名前250而尚未取得白金或金級資格之選手
- 任何於「路跑」賽事組別排名前150而尚未取得白金或金級資格之選手
- 任何於「10,000」公尺賽事組別排名前50而尚未取得白金或金級資格之選手

銅級資格 (僅有一輪於2019年10月15日週二。自動分配而不需確認或付款。)

每一性別：

- 於「馬拉松」賽事組中排名251-400之選手。
- 於「路跑」賽事組中排名151-250之選手。
- 於「10,000」公尺組中排名51-125之選手。

如二名以上選手排名相同，其將全部符合較高之資格 (例：如男子組中有四名選手於馬拉松組排名第249，四人將皆取得銀級資格)。

出席費協商、選手合約、獎金及付款條件

賽事總監在與選手協商出席費及推廣時僅得：

- 透過選手之國家協會為之；
- 直接與選手為之（於此情形，必須告知相關之國家協會）；或
- 透過國際田總授權之運動員經紀人（AR）為之

IAAF網站上有經授權之AR之完整清單（www.iaaf.org/athletes/athlete-representatives）。

作為賽後報告之一部分，主辦單位應提供菁英選手出席費協商之選手經紀人清單及其所代表之選手。

雙方以善意簽訂符合規範國際賽事之IAAF規則及任何賽事主辦國之適用法規並清楚描述賽事主辦單位及簽約選手間同意事項之合約應經雙方簽署並遵循。

主辦單位應於合約中所定期間給付所有應付給簽約選手之墊付費用、出席費及任何獎金及表現獎勵，通常為收到賽內藥檢結果後60日內。應提供選手合適之住宿、餐點及當地接駁。一般而言，所有旅費應於選手抵達賽事場地後給付，且不晚於選手自賽事場地離開日。

選手與主辦單位簽訂合約內容應提及任何關於出場費、獎金、或獎勵之預扣稅款，此稅款可能由賽事主辦國財政單位徵收。主辦單位應及時提供相關文件予選手或其經紀人，以向財政單位證明相關稅款已如實繳納。

合約中應規定任何運動員在賽事後被認定於該賽事違反藥檢規定，或賽事前因為違反藥檢規定而被禁賽者導致在此賽事的成績不予承認者，應將與賽事中因運動表現所產生的出場費或獎金全數退款給主辦單位。此包含任何給付給選手經紀人之佣金。

提供給參賽者之獎金，包含表現獎勵，應不論其國籍或性別而全部相同。換言之，男子組及女子組與主辦國及其他國籍之選手每一名次之獎金應相同。賽事得提供主辦國國民特別獎以鼓勵國民參與及發展。

IAAF觀察員及技術代表

IAAF得就申請人或標籤認證路跑賽提名一位觀察員或國際技術代表（TD）。僅限於白金或申請為白金之賽事，IAAF得指定最多兩名觀察員／TD。觀察員／TD確保IAAF規則及IAAF標籤認證路跑賽規範之遵循且如賽事總監要求協助，其可能協助賽事主辦單位。

賽事主辦單位將提供所有必要之通行證、賽內證件及協助，以使觀察員及TD可進入其所要求之作業區域及賽前會議，並一般性地協助其工作。

IAAF將於相關時點寄送一份IAAF觀察員／TD所完成之報告給賽事總監。

賽事主辦單位需支付以下款項予受任之觀察員或TD：經濟艙機票、最多三晚之當地住宿、餐點及當地接駁。

技術、安全及跑者經驗

賽事應依IAAF競賽規則辦理。

賽道需擁有有效期至最後一比賽日之IAAF/AIMS國際測量證書。

比賽日前

菁英選手及其代表之賽前技術會議的舉行是必要的，其中必須討論賽事之安排（暖身時間、所需之補給站安排、如於中途退賽如何抵達終點線等），且將介紹配速員給選手。如技術會議以英文以外之語言舉行，需有英文翻譯。

裁判長必須出席技術會議。

如賽事總監希望，選手競賽裝備之檢查可於競賽前一天辦理（或，就下午／傍晚之競賽，不晚於競賽日之上午），以確保菁英選手之競賽裝備符合有效之廣告規範。為使所有選手更易辨認，強烈建議提供有菁英選手姓名之個人化號碼布供其於比賽日穿著。

主辦單位應准許所有有標籤資格之選手提供其個人之補給，於該情況下，選手應表明於哪一補給站提供之。由選手提供之補給品自其由選手或其經紀人提供時起應於主辦單位指定之裁判人員監督下保管之。該裁判人員應確保補給品未以任何方式被盜換或汙染。

至起點之交通

所有跑者至起點之交通接駁必須有效率。大型賽事之交通接駁安排必須將會場的大小與抵達起點所需時間納入考量。

起跑前

安全區域之進出必須有適當方式控管（識別證驗證或相似方式）。起點區域的標示應清楚並有充分資訊。應有適當、安全且充分照明之空間供菁英選手暖身。必須提供男女分開之更衣設施。如輪椅或手搖車比賽與賽事一起舉行，必須有為障礙人士所設置之廁所。必須為菁英及大眾選手（如有）提供有效率之行李寄放服務。起跑區應必須依配速/預期之完賽時間安排進行分區起跑（或批次）。

道路封閉

賽事進行期間至公布之結束時間為止，整段賽程路段必須封閉，禁止官方以外之車輛進入。從起跑後最後一位跑者經過起點，一直到最後一位跑者抵達終點前，或公告的關門時間之前，都應禁止車輛通行。

若道路為雙向有分隔島分隔車道，則僅需關閉選手經過方向車道。如可能，為安全著想，應關閉所有車道。於白金標籤比賽中，除賽事車輛外，賽道應無任何車輛。

選手安全為上，各交叉路口須有警察或交管人員管制。

比賽

原本之賽道測量員或其他適當合格而由賽道測量員指定之裁判，一定要在比賽中攜帶詳載賽道官方測量文件乘坐前導車輛驗證選手使用之賽道符合正式賽道測量員所測量並記錄之賽道。於男女分開之賽事，測量員或其他適當合格之人應於各比賽之前導車輛。所有分段計時點須經賽道測量員測量、標記，並載於賽道地圖中。且要設置顯眼且易辨識之英里及／或公里里程標記。

有申請的各標籤賽事項目應獨立於任何其他距離之賽事項目起跑。本規定之例外僅限於參與標籤認證比賽之菁英選手及其他比賽之參賽選手間之緩衝時間充分並足以避免打斷菁英賽。一旦比賽開始，參與標籤賽之菁英選手不得與未參與同一比賽之人接觸，因其將違反IAAF競賽規則第144.3(a)條協助之規定。

應有前導車輛於領先跑者前指引跑者賽道並，如可能，在車上裝設計時鐘顯示開賽後已經過之時間。於男女混合賽事中，如不影響安全，前導車輛應分別於男子及女子領先群選手之前。

裁判長或指定之人應得依其決定而乘摩托車或腳踏車密切跟隨路跑賽之領先群。如有違反規則，裁判長得給予警告，並於特定嚴重之情況取消該選手之參賽資格。

於白金及金標籤賽事中，於完賽時間相近之狀況，應設有終點攝影判定設備以決定名次。

配速

配速員是被允許的，且應穿著特殊比賽服或相似衣著以使其得被清楚辨識。為提升所有選手之形象，配速員之主要號碼布亦應包含其姓名。如果配速員無特定制服，則號碼布上除其姓名外，可有「PACE」或相似字樣，亦可載於別於選手胸或背上之第二面號碼布。

飲水／海綿及補給站

依IAAF競賽規則第240.8條，賽道上應適當配置有充足人員之飲水／海綿及補給站。

檢察元或其他裁判指定之適當合格官員應於所有補給站確保所有菁英選手皆公平對待，並回報任何違規。

菁英選手僅得取用由賽事主辦單位於官方補給站提供之飲水及補給品。

參賽者（包含配速員）間可分享補給品。惟任何選手對一或多數其他選手持續之支援將被視為不公平之協助並可能給予警告及／或取消資格(按規則是接受補給的被警告或可能被取消)。於男女混合賽中，由男性遞補給品給女性選手可被視為不公平協助，可能造成接受者的資格被取消。

計時數據處理及結果

賽事須透過計時晶片提供所有完賽者完整電子計時成績。即時分段成績與以官方「鳴槍時間」為根據的最終成績應於最短時間內公布予媒體、觀眾、及賽事官方網站。如可能，分段成績應妥當記錄並供統計、記錄及評判之目的使用。

賽事應將載有比賽官方結果中前20名男性完賽者及前20名女性完賽者名單之PDF檔案於完賽後立即透過電子郵件寄送給IAAF。依IAAF競賽規則第165.24(e)條之註解，「官方時間」係指「...起跑槍鳴後至選手抵達終點線所經過之時間...」。

保險

賽事主辦單位應依該國法律投保適當之第三方責任險以包含賽會可能負擔責任之風險，包含任何選手及裁判工作人員可能發生之意外。

白金標籤之額外標準

申請白金標籤之比賽必須符合以下賽事運作、安全及跑者經驗之額外標準。

- 賽事須開放給於相關賽事之特定規範內可參與之身障選手。
- 需有專責、可辨識之賽事安全官員。
- 於申請白金標籤前一年，該賽事就申請之距離必須有至少15,000名完賽者（如果短於半馬，則10,000名）。需有賽事取消保險或其他使主辦單位得於取消之情形下退還所有參加費用之方法。
- 起點處之流動廁所與跑者之比例不得超過1:62。如果輪椅或手搖車比賽與賽事一起舉行，至少每40間流動廁所需有1間可供身障參賽者使用。

- 於一般條件下，賽事必須於宣告時間後1分鐘內開始。
- 於比賽路徑上不可停放車輛，或應有以圍籬、膠帶或相似之確保車輛明確與賽道分離之設施。
- 必須有與所有參賽者即時、現場溝通之能力（「大型通知」）。
- 起跑區及終點線後之跑者密度必須不超過每平方公尺0.25。

醫療

醫療服務應依參賽者人數及天氣提供。應確認醫療主任，如果IAAF就該比賽指派TD，則醫療主任之聯絡資訊應提供給該TD。

賽事主辦單位就提供參賽者醫療服務之組織應完全遵守IAAF競賽醫療指導方針。作為賽後報告之一部，醫療主任將應要求與IAAF分享匿名之醫療事故總體資料。醫療主任之持續醫療教育將自2020年開始逐年對所有標籤賽之醫療主任強制施行（請聯絡 paoloemilio.adami@iaaf.org 以取得更多資訊）。IAAF健康及科學部將於 www.iaaf.org/about-iaaf/health-science/next-events 公告經認可之課程清單。

賽內運動禁藥檢測

主辦單位應於比賽日前三週以電子郵件（至此地址：virginie.ocquidant@athleticsintegrity.org）繳交其最新之暫時參賽名單及菁英選手投訴之官方飯店資訊給田徑誠信委員會(AIU)。

所有檢測應由賽事主辦單位負擔費用依IAAF禁藥規範進行。採樣之最低數量應為：

- 白金標籤：混合賽12個樣本（6名男子及6名女子）或單一性別比賽6個樣本。至少6個樣本必須就EPO進行檢測，此外，賽前應就所有有IAAF資格（銅、銀、金、白金）之選手配合選手生物護照進行有系統性之血液檢測。
- 金標籤：混合賽8個樣本（4名男子及4名女子）或單一性別比賽4個樣本。至少4個樣本必須就EPO進行檢測。
- 銀標籤：混合賽8個樣本（4名男子及4名女子）或單一性別比賽4個樣本。至少2個樣本必須就EPO進行檢測。
- 銅標籤：混合賽6個樣本（3名男子及3名女子）或單一性別比賽3個樣本。至少2個樣本必須就EPO進行檢測。

申請標籤升級之賽事必須蒐集其所申請之標籤認證相應之樣本數量。此亦適用於2020年未受標籤認證而申請2021年銅標籤之賽事。

藥檢樣本應由WADA認證之實驗室分析。

一定要進行額外藥檢的情況：

- 系統性地於打破或平世界紀錄時進行；
- 於任何打破區域或國家紀錄之選手要求時為之（費用由該選手之區域總會或國家協會個別負擔）。

通訊

現場螢幕

所有白金及金標籤賽事必須於終點線提供至少一面大型螢幕供觀眾觀賞比賽。

媒體服務

應提供媒體及攝影師適當之媒體服務，其應包含以下最低要求：

- 前20名男子及女子選手之個別成績
- 至少有英文出賽名單及成績之專屬網站。金標籤及白金標籤賽事須有英文之完整功能網站。
- 電視螢幕及高速網路

於金標籤及白金標籤賽事中，必須至少有一場賽後之菁英選手記者會，並提供英文翻譯。

國際轉播要求

標籤賽必須確保以下：

- 白金標籤賽事：
 - 於主辦國／領土：至少於1個全國之電視台有完整即時轉播
 - 國際：於至少20國／領土有電視或線上串流完整即時轉播
- 金標籤賽事：
 - 於主辦國／領土：完整即時轉播（電視或線上串流）
 - 國際：於至少10國／領域有完整之電視或線上串流（即時或延遲）轉播
- 銀標籤賽事：
 - 於主辦國／領土：完整之電視或線上串流（即時或延遲）轉播
- 銅標籤賽事：
 - 於主辦國／領土：電視或線上串流之比賽精華

IAAF可能要求申請白金及金標籤者提供英文新聞稿。

給IAAF之電視報導

各IAAF標籤路跑賽應以影片分享網站（YouTube、Vimeo、Youku等）之連結或數位檔案形式提供IAAF完整之賽事影像（「有背景評論或其他資訊顯示在畫面的精華剪輯片」；Dirty International Feed）。此僅為審核之目的且IAAF將不會散布或就該影像要求任何權利。

IAAF要求時，除既有之媒體權力合約禁止主辦單位為之外，主辦單位應提供五分鐘具轉播品質之競賽紀錄影片（「毛片」；Clean Feed）供IAAF免費使用。

IAAF品牌宣傳

IAAF正在更名。自2020年1月1日起，該組織將更名為「世界田徑」。新名稱及會徽將自2019年11月起逐步使用。意為，2020年之「標籤路跑賽」將為「世界田徑標籤路跑賽」。

雖然我們建議停止使用任何IAAF相關之標誌及品牌，但是我們允許一定程度之彈性，且允許同時存在IAAF及世界田徑之品牌宣傳，特別是就於2020年前期舉行之賽事。

新的世界田徑標籤及圖素將於2019年11月與使用指引一併公布。

所有在2020年賽事行事曆中之標籤路跑賽事需：

- 製作至少兩個宣傳看板或橫幅（使用IAAF／世界田徑提供之圖素）置放在終點前100公尺內區域展示，及／或於終點拱門上明顯展示IAAF路跑賽標籤標誌以作為非商業夥伴認證計畫之一部分。看板及／或標誌之擺放理想上應可於主要轉播畫面中看見。
- 作為賽後報告之一部分，主辦單位須提供路跑賽事標籤認證之照片。
- 於比賽網站之首頁展示相關之路跑賽事標籤標誌。
- 於所有宣傳之紙本及數位資料中包含相關之路跑賽標籤標誌（例：行銷活動、海報、宣傳文宣、摺頁、官方活動手冊、出賽名單、成績、記者會及頒獎典禮背景、社群媒體等）。
- 於任何觀眾或媒體可取得之官方活動手冊展示整頁之IAAF／世界田徑依主辦單位提供之規格所提供之圖素。